

中国企业体育协会文件

企体字〔2023〕62号

关于举办“劳动者杯” 2023中国职工气排球锦标赛总决赛的通知

各行业体育协会、企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和《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大力推动职工气排球运动的开展，中国企业体育协会定于2023年12月14日至17日在浙江省海宁市举办“劳动者杯”2023中国职工气排球锦标赛总决赛（下称“总决赛”）。即日起启动参赛报名，现将赛事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群众体育司

（二）主办单位

中国企业体育协会

（三）技术支持单位

中国排球协会

(四) 支持单位

浙江省气排球协会

(五) 承办单位

中国企业体育协会排球专业委员会

海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体育局

海宁市体育总会

(六) 执行单位

浙江鸿光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七) 协办单位

海宁市气排球协会

海宁市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

滁州恒佳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动魄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八) 官方平台

亿动体育 APP、微信小程序

二、赛事安排

(一) 比赛日期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17 日

(二) 比赛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海州西路 230 号海宁市体育中心体育馆

(三) 比赛日程

12 月 14 日：各参赛队报到、召开领队会

12 月 15 日：开幕仪式、各组别比赛

12月16日：各组别比赛

12月17日：各组别比赛、颁奖仪式

12月18日：各参赛队离会

三、竞赛规则

（一）竞赛组别

总决赛设置以下6个竞赛组别，每个组别限报16支队伍。

各组别不得兼项：

男子青年组（18-44岁）

女子青年组（18-44岁）

男子中年组（45-59岁）

女子中年组（45-59岁）

混合青年组（18-44岁，至少保持两名女选手在场上）

混合中年组（45-59岁，至少保持两名女选手在场上）

（二）比赛规则

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气排球竞赛规则》。具体规则包括但不限于：

1. 各组别比赛均采用五人制赛制。
2. 男子组、混合青年组网高为2.10米；混合中年组网高为2米；女子组网高为1.90米。
3. 除男子青年组、混合青年组外，均不设置跳发球限制线。
4. 小组循环赛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1分，弃权得0分（局分按0:21计算）。按各队得分评定名次。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C值排名，C值高者名次列前， $C值 = A（胜$

局总数) / B (负局总数)。如 C 值仍相等, 则按 Z 值排名, Z 值高者名次列前, $Z \text{ 值} = X \text{ (总得分数)} / Y \text{ (总失分数)}$ 。如 Z 值仍相等, 则抽签决定名次。

5. 使用滁州恒佳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FP300) 气排球及相关器材。

最终比赛规则、赛制安排将根据报名、赛程等实际情况确定, 以竞赛组确认并公布的规则为准。

四、奖励办法

(一) 比赛优胜奖

各组别前八名获得优胜奖。其中, 前三名颁发奖杯、奖牌、证书, 四至八名颁发证书。

(二) 集体荣誉奖

组委会将通过综合评定, 颁发体育道德风尚奖、最佳团队奖等团体奖项。

(三) “超级杯” 参赛资格

男、女青年组和男、女中年组冠亚军队 (暂定) 获得参加次年中国排球协会 “超级杯” 全国气排球联赛总决赛的资格。

(四) 赛事积分与运动员等级

本次比赛为中国企业体协认证的 A 级赛事。各组别参赛队将凭借比赛成绩获得相应的赛事积分; 取得较好成绩的参赛队, 其队员将获得中国企业体协认证的职工运动员等级资质。

五、参赛资格

（一）分站预选赛优胜队

1. 各分站预选赛各组别前两名优胜队有资格参赛。无法参赛的，可由后续名次队伍递补参赛。

2. 预选赛没有总决赛相应组别的，亦可按总决赛组别组织 1-2 支队伍参赛。

3. 同一运动员只能代表 1 支队伍参赛。

（二）行业体协代表队

1. 各行业体协可选派或组建代表队，代表本协会或代表本行业内企事业单位参赛。每个协会在每个竞赛组别限报 2 支队伍。

2. 各参赛队运动员须为来自该队所代表的同一行业内企事业单位的正式职工。同一运动员只能代表 1 个协会、1 支队伍参赛。

（三）东道主代表队

1. 东道主可选派或组织“海宁（或浙江）职工队”参赛。每个组别限报 1 支队伍。

2. 各参赛队运动员须为来自海宁市（或浙江省）的职工。同一运动员只能代表 1 支队伍参赛。

（四）候补参赛队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机关、社团、俱乐部队伍，亦可在报名平台候补报名，在有剩余比赛名额时递补参赛。

（五）名额变更

原则上各组别限报 16 支队伍，先报先得。组委会将力

争邀请更多队伍参赛。如某组别报名队伍超出赛事承受能力，组委会有权将分站赛、行业体协、东道主该组别参赛名额减少到1支。

（六）各组别年龄界定

男子、女子青年组：1979年1月1日（含）至2005年12月31日（含）期间出生者；

男子、女子中年组：1964年1月1日（含）至1978年12月31日（含）期间出生者；

混合青年、中年组：年龄规定同上

（七）运动员身份验证

1. 比赛期间，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供组委会和裁判组查验，与报名信息不符者不得参赛。

2. 代表所属行业、企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参赛的运动员，须自备身份证明，以备组委会查验。

六、参赛要求

（一）健康要求

1. 所有参赛人员（含随队人员）须为身体健康者，经正规医疗机构体检没有不适宜参加气排球比赛的疾病，并签署《自愿参赛责任书》（请登录“亿动体育”APP总决赛栏目阅读下载）。

2. 组委会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随队人员）免费提供赛会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凭参赛人员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个人信息投保，详细保额说明请登录“亿动体育”APP总决赛栏目阅读下载）。

（二）纪律要求

所有参赛队、参赛人员须服从竞赛纪律。比赛中如发生不服从裁判判罚、罢赛、违反体育道德以及不尊重裁判、对手、工作人员和观众等行为，组委会将视其情节给予扣罚纪律保证金、取消已获奖项、取消参赛资格等处罚。

（三）参赛费用

1. 各参赛队须缴纳纪律保证金，每队1000元人民币（无违纪行为的，赛后退还）。

2. 以上费用应于报名时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缴纳（转账时请明确备注缴费项目和队伍名称，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企业体育协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静安庄支行

账号：11050166540000000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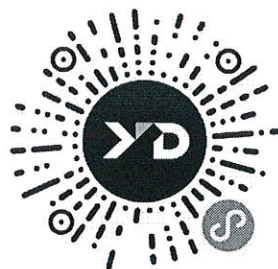
七、报名办法

（一）名额规定

每支参赛队每个组别可报运动员6-10人、领队1人、教练员1人。领队、教练员可兼运动员，但需要占用运动员名额。各组别运动员不得兼项。

（二）报名日期、平台

各参赛队须于2023年11月30日18:00前，由1名代表登录“亿动体育”APP或微信小程序（扫描以下二维码下载、登录），在气排球总决赛报名通道为全队报名，或联系组委会代为报名。



（三）报名公示

组委会将于报名截止后的3日内在“亿动体育”APP上公示各参赛队报名信息。公示期内，如对参赛运动员资格有异议，任何参赛队均可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提出举报（举报材料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可供核实的证据），由组委会核实评判。

八、食宿交通

（一）食宿安排

1. 为便于组织管理，组委会要求各参赛队统一入住赛事官方酒店，统一用餐。

2. 各参赛队食宿费自理。具体酒店名称、地址、食宿费标准另行公布。

3. 各参赛队须不晚于2023年11月30日以邮件方式向组委会提交房间需求（住宿人数、房间要求）、抵离日期（包括提前入住、延后离店需求）、用餐需求（用餐人数、清真餐人数、入住日和离店日用餐情况）等信息。

（二）交通方式

1. 飞机：飞至杭州萧山机场，乘车至杭州东站（约28公里），乘高铁至海宁站；或从萧山机场租车至海宁（约70公里）。

2. 火车：至海宁站下车。

（三）接送服务

1. 组委会将为各参赛队提供从官方酒店到比赛场馆的往返接驳服务。

2. 需要接送机、接送站车辆服务的参赛队，请提前与组委会联络，提供具体行程信息，组委会可提供有偿接送服务。

九、组委会联络方式

锦标赛组委会联络方式如下：

竞赛报名联系人：路 岩 13811795857（微信同号）

食宿交通联系人：张 豪 13484103612

组委会邮箱：qipaiqiu@cesa.org.cn

十、本通知相关规程、规则、规定的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所有。



